

导论 历史认识视角的转换

人类历史的长河展示出色彩斑斓的画面。作为其基色的人类主体与客体的关系通过人与自然和人与社会的关系体现出来。人一自然、人一社会这两重关系或矛盾构成了人类历史演进的“经纬线”。在这种经与纬的交织中，人的有目的的活动构成了人的历史。

社会历史过程的复杂性为历史认识设置了重重障碍，而理性的执著又促使历史认识在不断发展。一百多年前，马克思创立了科学的历史观，在人类历史认识史上树立起一座丰碑。这一丰碑的意义在于它实现了历史认识视角的伟大转换，为人们追求历史的真理确定了新的路标。后人的使命并不是在这一丰碑面前驻足不前，而是要汲取马克思历史观的科学精髓，深入发掘唯物史观科学大厦之中的瑰宝，开拓新的历史认识领域。

纵观近代以来的历史认识史，细察对历史过程的研究现状，总结一个世纪以来人们对马克思历史观研究的成果，人们都会切身感受到历史如同人本身一样是一个难解的司芬克斯之谜，历史认识并未彻底走出历史的怪圈。历史认识道路仍然漫长艰难，但它毕竟有了科学的起点，这就是马克思历史观的基本理论。为了科学地把握这个科学的起点，我们必

须站在整个历史认识发展的背景之下全面阐明马克思历史观的本质，消除在对马克思历史观理解上的种种片面性，进而发展科学的唯物史观。

一、历史怪圈

人们自己创造的历史，常常在人们的认识面前编造出种种怪圈，使历史认识陷入二难境地。

——社会历史过程一方面是由人们有目的活动所构成，它的自觉性、合目的性、价值性等主体性特点把它同自然过程从本质上区别开来；另一方面，社会历史过程又同“自然的进程和自然的历史是相似的”^①，它具有自身内在的制约性、必然性，限制着历史运动的承担者的活动。历史的剧作者本身又是由他们所导演的戏剧所制约的剧中人。历史认识遇到一个困难：从人的有目的的活动何以能推导出历史的客观规律的存在？承认历史的客观必然性何以能同承认历史过程中的主体性保持一致？

——人是历史过程的主体，历史过程是主体本质力量的展示。人的理性能力能穿透客观世界必然性的壁垒，人的实践能力能创造出有主体性印记的人化世界。理性与科学的进步在肯定着人的发展的价值的同时又在危及人类的生存。为什么人们抱着善良的愿望，既能带来积极的主体性效应，又能产生消极的反主体效应？人类是否在扮演着浮士德式的角色，既在创造自己又在毁灭自己？历史发展中的科学与价值

马克思：《资本论》法文版第1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4页。

的矛盾随时在折磨着人，于是便产生了历史认识中的“维多利亚式的”乐观主义和“斯宾格勒式的”悲观主义。

——从历史的过程来看，人既是历史的前提，又是历史的结果；从历史的横断面来看，人既是社会环境的创造者，又是社会环境的产物。人与历史、人与社会的这种关系的现实基础究竟是什么？这种社会历史领域中特有的主体活动的互为因果的现象，常常导致历史认识陷入一种肤浅的循环论证，例如“人是环境的产物，意见又支配环境。”如果人们从双向的因果关系中各截取一单向的因果关系，就会得出两种截然相反的解释。

——社会历史过程是一元性和多元性的统一：在其本质上，它具有统一性，遵循着某种固有的客观规律，具有一定的必然发展趋势；而在其采取的形式和各民族所走的道路上，则表现出多线式的发展。这种一元和多元矛盾的根据何在？单纯从人的自由意志出发，常常导致否定一元性的唯意志论；而单纯从历史发展的制约条件出发，又往往走向忽视偶然性的历史宿命论。

上述历史领域中的问题可以还原为以下几个彼此相关的基本问题：自由意志同历史的关系如何？历史领域中的因果关系是怎样的？历史本质上是决定的过程还是非决定的过程？围绕这些问题，形成了种种历史理论。

二、两种范式

历史过程的矛盾导致了历史认识史上的截然相反两种

理论模式的对立，即传统决定论与非决定论的对立。在试图走出历史认识的二难困境的理论动机驱使下，这两种理论各择取一个视角来消除历史过程投射在历史认识上的矛盾。

决定论认为，历史领域中具有普遍的因果关系，历史活动的每一结果、效果以及实际发生的历史事件都有其原因；历史的因果关系属于历史必然性的序列，并构成预测历史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历史活动总要受到一定的条件的限制，其结果往往同人的主观愿望相悖；历史在其漫长的发展过程中呈现出一定轨迹、趋势和统一性。这些都表明历史的发展遵循着一定的规律，具有普遍的必然性，因而历史的过程表现为决定的过程。

非决定论认为 人的历史是由人的活动所构成 历史活动总是在主观意志的驱动下自觉进行的，因而具有不确定性、随意性；历史事件具有突发性、偶然性、一次性的特点，即使有其原因，历史的因果性只能属于偶然性的序列，并不构成历史的必然性和普遍规律，历史的发展是不可能预测的。因而历史过程表现为非决定的过程。

在这两种观点对立的背后，隐藏着两种研究范式的对立。这可以通过以下的具体考察而得到说明。

在历史哲学的发展史上，曾出现过两种形式的决定论。一种是在思辨的历史哲学中表现出来的决定论，一种是在实证主义的历史哲学中表现出来的决定论。思辨的决定论注重自然和社会历史的区别，注重对历史本质的分析。它或者从人类的一般理性精神出发（如维科、赫德尔、黑格尔的历史哲学），或者从非理性的“宇宙命运”、生存本能出发（如斯宾格勒的文化宿命论），热衷于用思辨和想象来构造历史

发展的统一的规律。这种决定论类似于波普所说的反自然主义的决定论。实证主义的决定论则强调自然同社会历史的一致，注重用自然科学的实证方法来研究社会历史现象中的因果关系，拒绝对历史本质的研究。例如，实证主义历史哲学的创始人孔德主张，历史哲学研究的是社会历史现象的因果律，这种研究应运用观察、实验、比较和历史的方法，从经验事实出发来观察和研究社会，而不能用思辨和想象来代替对事实的艰苦研究。这种决定论相当于波普所说的泛自然主义的决定论。

无论是思辨的决定论还是实证主义的决定论，尽管存在上述区别，但它们都具有一个共同的研究范式，就是把历史过程理解成一个纯粹客观的过程，从根本上把历史过程中的主体选择排除在历史必然性序列的因果链条之外，即把主体选择视为外在于历史规律的因素，把人的活动和历史的进程完全置于由某种外在于人的力量（包括客观的精神力量）的绝对支配之下。这种研究范式深受近代自然科学的决定论的影响，带有严格决定的、宿命论的色彩。波普曾客观地指出：“近代历史决定论的流行，可以被视为进化论时尚的一部分，这种哲学之所以有如此影响，主要是由于人们提出了关于地球上各种动植物历史的光辉的科学假说，并且它曾经与恰巧成为现存宗教信仰一部分的那种古老的形而上学理论发生了一场激烈冲突之故。”在进化论盛行的时代，把进化规律引入历史领域成了历史研究的一种时髦，恰如赫胥黎

卡 尔·波普：《历史决定论的贫困》 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83页。

所说：“……科学或迟或早将发现有机物种的进化规律，它是巨大的因果链条的不变秩序，而古今一切有机物种都是其中的环节。……谁怀疑这一点，谁就必定是一个拙劣的哲学家。”不仅进化论，而且牛顿的经典力学都深深地鼓舞着对历史进行探索的人们，难怪孔德和孔多塞等人都坚信，每一自然事件的每一细节，不管是物理的、生物的还是人的，都是完全决定了的，如果我们知道了宇宙的所有规律，我们就能够预言任何事物的任何运动，包括所有人类行为。

上述决定论的思想遭到了非决定论者的反对。自从狄尔泰和新康德主义的巴登学派开始，便形成了一种区别于决定论的研究范式。尽管维科、黑格尔的历史哲学对自然过程和社会历史过程作了区分，但并未提出一套系统的、本质上区别于自然科学方法的历史科学方法。狄尔泰把自然科学所特有的因果“解释”方法同历史、人文科学所特有的直观“理解”方法区别开来，而文德尔班和李凯尔特则进一步把自然的实在和历史的实在分割成两个截然不同的部分，从而同决定论的理论前提区别开来。狄尔泰从生命哲学出发，指出了历史科学与自然科学的区别。他认为历史科学是一种精神科学，其基本要素是直接的内心体验，人通过这种体验直接意识到自己在世界中的存在。不同的人的心理结构、精神世界的相似为同情、同感、交感提供了可能性。而这反过来又成为理解别人内心世界、活动动机和文化符号的基础。自然科学要说明或描述自然界，而精神科学或历史科学则是要理解精神生活。那种奢望概括整个历史过程及其规律的历史哲学

或社会学只不过是“一片形而上学的迷雾”^①。新康德主义巴登学派的代表人物李凯尔特也提出了自然科学和历史的文化的对立，认为这二者的对立乃是由于它们所考察的对象的对立。他把价值作为区分自然和文化（历史）的标准；自然之物不具有价值，对其考察是排除价值判断的，而一切文化产物都必然具有价值，即它们都是人们按照预定目的生产出来的，或者虽然早已存在，但至少由于它所固有的价值而为人们特意保护着。因此考察文化的科学必须坚持价值的观点。他还认为，在社会历史领域内，一切都是个别的，不重复的。而规律的概念是自然科学所特有的，规律概念所包括的仅仅是那种可以永远看作是无数次重复出现的东西，所以历史发展的概念和规律的概念是互相排斥的。

把自然与历史绝对对立起来 并坚持价值、自由的绝对实在性，是非决定论的共同特征。英国的 F.C.S. 席勒曾对非决定论的观点作过概括的说明：“如果人的自由是实在的，这个世界便实在是非决定的。这点很容易说明。因为如果我们实在具有在各种道路之间选择的能力，事物的进程将必然按照我们做这件事或那件事而有所不同。不论我们将其余的世界设想成是完全决定的还是设想成它自己具有某种自发的选择力量，这结论是一样的。如果在一群不变的前提中引进一个可变的因素，其结果将必然有所不同。如果在一群自身即是可变的前提中引进这样一个因素，最终的结果实际上可能仍是同样的，不过只有这些其它的因素竭尽全力理智地来

参见〔苏〕H.C. 科恩主编：《十九世纪至二十世纪初资产阶级社会学史》，上海译文出版社1982年版，第157页。

抵制和挫败这个因素才行。这样事件的居间过程就将有所不同，因为它将被作了改变以迎合这第一个可变因素。因此在其中不论哪一种情况下，都将有可供选择的多种历史进程，并且有一种实在的非决定性存在于一个包含着自由动因的宇宙之中。” 席勒在这里实际上把非决定的过程同自由选择的过程等同起来。

与上述观点相类似的还有克罗齐的历史哲学理论。在克罗齐看来，历史决定论是一种自然主义的观点，它所采用的方法是“先收聚事实，然后按照因果关系把它们联系起来。”^②这种决定论者相信所有的东西都是既定的，并牵强地发明一种全能的形而上学原则来支持其因果体系。历史研究的出路在于“放弃决定论，就是超越自然及其原因，就是主张一种与历来采取的方法相反的方法——就是说，放弃原因的范畴而另取一种范畴，那另一种范畴只能是目的范畴，这是一种外在的和超验的目的，是与原因相应的、相似的反面。寻求超验的目的就是‘历史哲学，’”^③。克罗齐在此把决定论与非决定论的对立归结为以客观的因果范畴为核心的方法与以目的性范畴为核心的方法的对立。

我们可以把上述非决定论的研究范式概括为：从人的主观性特征出发，摒弃历史过程中的自然因素，排除普遍的客观的因果律。从自由、选择活动的不确定性推导出历史过程

〔英〕F.C.S.席勒：《人本主义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96页。

〔意〕贝奈戴托·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46、49页。

的非决定性。

传统历史决定论和非决定论各执历史过程的一端，把历史过程中的客观制约性和主体选择性绝对对立起来，从而难以从整体上科学地说明历史过程。

面对上述两种理论模式的对立，人们在寻求一种新的理论模式来扬弃这种对立，试图对历史过程作出新的解释。有的学者提出了深刻的见解：“在绝大多数历史学家看来，科学规律是决定论的和机械论的，基本上就是牛顿物理学的规律。历史学家们反对把这种规律应用于历史事件和过程是理所当然的。不过很遗憾，只有屈指可数的历史学家认识到，进化的规律不是机械论的和决定论的，因而，至少在原则上，它们决不是不可以应用于人类和社会的结构和过程。”^①这表明完全可以建立一种区别于机械决定论的关于历史发展规律的学说。在这方面，马克斯·韦伯做了积极的工作，他采取了一种介乎于狄尔泰和杜尔凯姆的两种极端见解之间的主张。狄尔泰代表了德国历史学派的观点，坚持人有自由意志，因此无人能对人们的行为作出预测，也无人能对之形成概念。杜尔凯姆则代表德国实证主义史学观点，坚持社会现象是有规律的，因而是可以概括的，社会现象依着于在其之下的社会规律，正如自然现象遵循自然规律一样；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之间，除了研究内容不同外，是没有什么大区别的，二者研究的逻辑也在本质上是一样的。韦伯反对狄尔泰的观点，认为在历史领域里是可以作出科学的概括的，科学的方法无论其对象是物还是人，总是以抽象和概括

〔美〕E.拉兹洛：《进化——广义综合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90页。

为手段的。他又指出了实证主义的不足，认为社会现象不仅取决于社会规律，而且也是人的有意识行动的结果；人与物不同，要理解人不能仅仅从外部表现即人的行动去研究，还要研究内在的动机。韦伯强调指出，人有自由意志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他们的行为是偶然的和完全不可预言的；相反，自由意志以理性的形式实现出来，人的行动可以通过理解人的理性行动来加以预言。韦伯试图从理性中来寻求历史的必然性，并据此建立起一种关于社会规律的学说，这在一定程度上克服了传统决定论与非决定论的对立，但他仍无法解决社会历史认识中的这一困难：人的理性活动是一种主观活动，何以能在其中揭示出一种符合科学规定的客观规律呢？如何把选择的过程同决定的过程统一起来呢？

从上面的考察中我们不难看出，要确定历史过程的本质，必须首先确定人类历史活动的本质，把握人们的选择活动同历史过程中因果律的关系。因而从某种意义上说，历史认识的关键问题在于如何理解人们的选择活动问题。无论是传统的决定论还是非决定论，都没有正确解决人的选择活动同历史的关系，或者在历史规律的研究中排除人的选择活动，或者在研究人的选择活动时否认客观的历史规律。要克服这种矛盾，就必须突破传统决定论和非决定论的研究范式，确立一种新的研究范式。从历史认识的逻辑发展来看，马克思的历史观正代表了这种新的研究范式。

三、双向视角

马克思的科学历史观在人类历史认识史上实现了一次伟

大变革，这表现为它超越了传统决定论和非决定论的局限性，在新的历史理论框架内扬弃了这二者的对立，实现了历史研究视角的伟大转换。

对马克思历史观的革命变革的实质，长期以来存在着种种误解。指责它为机械决定论者有之，信奉它为简单的经济决定论或经济史观者有之。这些观点的立场不同、性质不同，但都存在着一个共同倾向，就是从根本上把马克思历史观的研究视角理解成单向的，即把马克思的历史研究范式理解成单纯以客体、物为轴心的理论模式。以下我们对上述观点作一简单考察。

把马克思的历史观指责为机械决定论的人所持的主要论据是：马克思的历史观受到了19世纪自然科学决定论、黑格尔辩证法和唯物主义三方面思想的影响。有人曾作过这样的评论：“马克思毕竟属于19世纪的科学，在这种科学中，生硬的决定论曾是所有科学的方法论和理论的准绳。也应当考虑到他的老师黑格尔在其哲学史中把人看作是客观精神的工具。所有这一切不可避免地对马克思产生了影响，使他有时走向极端的绝对的决定论。”^①

关于黑格尔辩证法的影响，伯恩斯坦等人认为马克思在研究历史等问题时受到了黑格尔矛盾辩证法的“蒙骗”，黑格尔的矛盾逻辑会使人们不知不觉地进入“概念的自我发展”的圈套。“一旦根据这些原理来演绎地预测发展，那末

〔南〕斯托亚诺维奇。《理想和现实之间》 贝尔格莱德 1969 年版，第 147 页。转引自〔苏〕斯·布赖维奇：《卡尔·考茨基及其观点的演变》 东方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93 页。

任意构想的危险也就已经开始出现。其发展被论及的事物愈复杂，这种危险就愈大。”^①路·沃尔特曼也认为，凡是马克思对历史趋势的预测就是遵循了某种先验的决定论模式，

“马克思在详尽地研究资本主义的历史以前，事实上已经把资本主义的趋势和结局作为一种图式描绘好了。这一先验的命题来自黑格尔的辩证法。”^②

把马克思的历史观指责为机械决定论的又一重要论据，就是认为马克思坚持了只重物质而不重精神的唯物主义哲学。伯恩斯坦等人认为，唯物主义“首先意味着把一切现象归因于物质的必然的运动。”“根据唯物主义理论，物质的运动是作为机械过程而以必然性实现的。任何过程发生时，都不会没有它的从一开始就是必然的结果，任何现象都不会没有它的物质原因，因此，决定思想和意志趋向的形态的是物质的运动，思想和意志趋向以及从而人类世界的一切现象因而也是物质上必然的。……所以把唯物主义转用于解释历史，就意味着从根本上主张一切历史的过程和发展的必然性。”^③从这种哲学出发，马克思把“意识”和“存在”截然对立起来，“把人仅仅看成历史力量的活的代理人，他几乎是违反着自己的意志而执行历史力量的任务。”“整个说来，人的意识和意愿表现为非常从属于物质运动的因素。”^④

上述观点提出了两个问题：如何理解马克思的历史观同

《伯恩斯坦言论》，三联书店1973年版，第99页。

《德国社会民主党关于伯恩斯坦问题的争论》，三联书店1981年版，第6页。

③ 《伯恩斯坦言论》第81—82页。

④ 《伯恩斯坦言论》第83页。

19世纪自然科学的关系？如何理解马克思的历史观所依据的哲学基础？马克思的历史观虽然诞生在19世纪，但决不能把它简单视为受自然科学中的严格决定论影响的产物。自然科学与历史科学本来就属于两个性质不同的领域，从前一领域中的机械决定论不能简单推导出后一领域的机械决定论，如果在方法论上把自然和社会历史领域的本质区别开来了的话。马克思从一开始就在力图摆脱历史研究中的自然主义倾向，并从关注主体性的德国古典哲学、重视人类劳动的英国古典经济学以及法国的政治学和历史学中，寻找和总结研究社会历史领域所特有的规律的一般哲学方法。尽管他充分吸取了达尔文进化论中的积极的思想，但他并没有像考茨基那样把生物界运动的一般规律照搬到社会历史领域中来。马克思在历史观领域超越了他所处时代的机械决定论的思维方式。我们的任务应该是充分吸收当代自然科学的新成果，丰富和发展马克思的历史观。

马克思历史观的哲学基础并不是黑格尔的思辨哲学，也不是伯恩斯坦所理解的那种旧唯物主义，而是在对这二者进行批判的基础上所形成的以科学的实践观为核心的辩证唯物主义，或实践的唯物主义。从历史主体的实践活动出发来理解社会历史的本质，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要求。从辩证唯物主义出发，才可能跳出思辨的藩篱，克服自然主义的局限。如果离开辩证唯物主义这一哲学前提，就很难同机械决定论划清界限。

正是由于缺乏对马克思历史观的哲学基础的科学理解，不仅马克思的反对者，而且一些马克思的赞成者，都未能把握马克思对社会经济过程分析的本质，从而把马克思的历史

观曲解成机械的经济决定论。反对者认为马克思过分强调历史上技术的和经济的决定因素，忽视非经济因素对历史进程发生的影响；赞成者则往往曲解马克思的本意，把历史过程理解为脱离主体运动的纯粹客观的经济运动过程。例如考茨基把历史主体的能动作用淹没在经济发展的必然性中，从而把社会历史规律同自然规律等同起来。他说，社会是“带有特殊规律的自然界的特殊部分，而这些规律，如果愿意的话。可以称为自然规律，因为就其实质而言，前者同后者没有任何差别。”庸俗的经济决定论者把社会历史的经济因素视为纯粹自然的物质因素，并把它看作是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唯一因素，进而把社会历史过程视为排斥主体能动作用的纯粹自然的物质过程。马克思的历史观便被曲解成了仅仅从客体的方面或以物为中心来考察历史的传统决定论模式。

人们在反驳庸俗的经济决定论时，常常把马克思的历史观理解成坚持辩证因果观的决定论，这无疑是正确的。但若考察一下唯物史观研究的历史及现状，就会发现，在对马克思的历史决定论的辩证性的揭示上往往失之肤浅。例如，拉布里奥拉、普列汉诺夫，以及一些通行的教科书，在对马克思的历史决定论进行“辩证的”解释时，大都是涉及到了理论的表层，而忽略了马克思历史观的深层结构。这主要表现为忽视历史过程中的“物质因”和“目的因”的辩证统一，仅仅从社会历史领域中的物或自然的要素中寻求因果律，仅

〔德〕考茨基：《自然界和社会的增殖和发展》，转引自《卡尔·考茨基及其观点的演变》，第83页。

仅把社会历史规律当作某种存在于客体之中的因果联系。他们仅仅注意到了客体对主体的制约关系，客体与客体之间的辩证关系，而忽略了在物质实践的基础上主体选择与客体制约的辩证关系。

与上述倾向相反，西方马克思主义中的人本主义思潮则通过夸大历史过程中的主体作用，从另一个角度曲解了唯物史观。例如，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奠基者卢卡奇、科尔施等人，拒绝对社会经济结构的分析，夸大历史主体的作用，把唯物史观中对历史主体的分析同对社会历史的客观规律的分析对立起来。

无论是单纯从客体出发，还是单纯从主体出发，都不可能科学地理解社会历史的本质。在马克思的历史观中，对历史的本质的考察采取了双向视角：以人们的历史实践活动为基础，既从主体的选择活动方面来考察人与历史的关系，又从客体对主体的制约作用方面来考察自然、社会因素对人的影响。换言之，从主客体双向作用的统一中，揭示出社会历史在本质上是主体选择和客体制约相统一的过程。马克思的历史观不是非决定论，它充分肯定社会历史过程的客观因果关系或客观规律性。同时它又超越了传统的决定论，这表现在它以人的历史活动，确切地说是以人的物质实践活动作为逻辑起点，从历史选择活动中体现出来的主客体关系中寻求历史规律或历史必然性，把历史过程的本质理解成选择性与决定性的统一。只有理解了这种双向视角，才可能真正把握马克思历史决定论的深刻的辩证性。

四、总体建构

依据对人类历史认识史和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的考察，我们十分有必要对历史选择问题进行专门的探讨。从目前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状况来看，既存在着对马克思主义历史观基本理论研究的不足，又存在着联系现实、回答实践提出的挑战方面的不足。从唯物史观的决定论出发，建构科学的历史选择理论，既是发展唯物史观的需要，也是现实生活的呼唤。

人们在现实的历史中从事的各种有目的的活动，包括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无不体现了历史主体对一定历史客体的指向。从社会历史和自然历史的关系来看，实践是历史活动的基础，而历史选择是历史活动的内在环节，是人区别于动物的特性。所谓历史选择，是指人类行为中所特有的自主性，是主体根据自身的内在尺度对一定客体的价值取向，它表现为在一定可能性空间内对一定对象的确定、过滤、创造、占有的能力和过程。选择是一种关系范畴，它必须存在于主体和客体的关系之中。历史过程中的选择现象不仅表现在历史主体的具体行为当中，而且表现在贯穿和体现了人们各种活动的社会结构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之中，也表现在由各种活动及其产物所促成的历史发展的不同模式之中。本书所要探讨的，正是历史主体的选择活动及其展开而成的整个历史过程的基本特点和规律。

在探讨历史选择问题时，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首先，科学的历史决定论原则。在考察一切历史活动

时，都必须以承认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性为前提。如果把整个唯物史观理解成历史决定论，那么对历史选择的科学考察不过是历史决定论中的有机组成部分。如果把历史决定论理解成唯物史观的基本原则，那么对历史选择的考察必须建筑在这一原则基础之上。历史选择活动必须遵循一定的客观规律，其本身是主体活动与客观制约性的统一。

其次，辩证唯物主义的实践原则。社会历史过程本质上区别于自然过程，其根据正在于人是历史的积极参与者，历史主体的实践活动贯穿于整个历史过程。辩证唯物主义的实践原则是唯物史观的理论基础。这一原则要求从实践的观点出发去理解社会历史的本质和规律，充分肯定人在历史过程中的主体地位，承认实践是整个社会历史关系的基础。离开了实践的观点，就难以把握历史选择活动的本质和意义。

再次，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原则。人类历史从何处发端，历史认识的逻辑思维也就必须从何处开始。尽管社会历史与自然是两个性质不同的领域，但是人类历史是从自然界发端而来的。从发生学的意义上考察社会历史领域中的选择问题，就不可能脱离对自然过程的考察。只有将自然与社会历史加以比较，才可能真正揭示出社会历史选择与自然选择的本质区别，进而揭示出社会历史的本质。从现实的社会历史过程看，物质生产活动是人类历史的现实基础或出发点，因而对历史选择活动考察的逻辑起点也应当同这一现实的历史起点相吻合。

最后，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思维原则。为了合乎逻辑地在理论上再现在历史主体选择活动中形成的历史过程的总体，必须首先阐明人类选择活动的一般特征和基本规律，进